

李上交 近事會元

陳彭年 江南別錄

史 □ 鈞磯立談

傳爲丁謂 丁晉公談錄

全宋筆記

第一編 四

大象出版社

全宋筆記

第一編

四

大象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全宋筆記. 第一編 四/朱易安 傅璇琮等主編.
—鄭州:大象出版社,2003. 10
ISBN 7-5347-3205-0

I. 全... II. ①朱... ②傅... III. 筆記—中國
—宋代—選集 IV. Z429.44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03)第 083493 號

全宋筆記		第一編 四	
特約編輯	陳新		
責任編輯	郭一凡		
整體設計	張勝		
出版發行	大象出版社		
	鄭州市經七路25號(450002)		
製版	上海杰申電腦排版有限公司		
印刷	河南第一新華印刷廠		
版次	2003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		
開本	640×960 1/16 17印張		
字數	159千字		
印數	2000冊		
定價	(精)30.50元 (平)25.50元		

顧問 王水照 朱瑞熙 徐規

主編 朱易安 傅璇琮 周常林 戴建國（常務）

編纂委員會（以姓氏筆劃爲序）

朱易安 李亞娜 周常林 俞鋼 查清華 耿相新

徐時儀 陳新 張劍光 傅璇琮 虞雲國 戴建國

目 錄

南部新書
近事會元
江南別錄
釣磯立談
丁晉公談錄

錢 易撰
李上交撰
陳彭年撰
史 □ 撰
傳為丁謂撰

一
一三三
一九五
二二一
二四九

◎ 錢

易撰

南部新書

虞雲國

吳愛芬

整理

點校說明

《南部新書》十卷，錢易撰。錢易（九六八或九七六一—一〇二六），字希白，錢塘（今浙江杭州）人。吳越王鏐曾孫，惟演從弟。真宗咸平二年（九九九）進士，時年三十二（《宋史》本傳登進士年誤作年十七，此據《新編分門古今類事》卷七《錢公自述》）。景德三年（一〇〇六）再舉賢良方正入等。真宗東封西祀，易都有詩文諛頌。累官直集賢院、知制誥、左司郎中、翰林學士。早歲以文學知名，獲蘇易簡賞識，史稱其「才學瞻敏過人，數千百言援筆立就，又善尋尺大書行草」。著作繁富，僅《南部新書》、《洞微志》傳世。《宋史》卷三一七有傳。

《南部新書》，撰於大中祥符間錢易知開封縣時，記載唐及五代時朝章國典、軼聞瑣語。書中內容，其子明逸在序中概括為「其間所記，則無遠近，耳目所不接熟者；事無纖巨，善惡足為鑒誠者。忠鯁孝義，可以勸臣子；因果報應，可以警愚俗；典章儀式，可以識國體；風誼廉讓，可以勵節概。其餘機辯敏悟，怪奇迥特，亦所以誌難知而廣多聞」。由於書中所記大多較翔實，為後世史家所重，《四庫全書總目提要》評為「雖小說家言，而不似他書之侈談迂怪，於考證尚有裨」。李慈銘《越縕堂讀書記》以為「希白世據吳越，唐之故老多居其國，故承平文獻述之尤詳」。

錢明逸序中稱本書「凡三萬五千言，事實千，成編五，列卷十」，但長期傳抄的却為節本。據

黃丕烈《蕘圃藏書題識》：「《南部新書》舊鈔本傳錄甚多，大都出於（明）洪武時清隱老人所跋本，然十卷中刪削過半，即有補遺，亦未之備。」今上海圖書館藏明鈔本，即為節本。後黃氏購得明刻足本，缺甲乙兩卷，又於周香巖處獲見錢曾舊藏本，於是鈔補成完帙。《學津討原》刊本，即出黃氏鈔補本。此外尚有知不足齋影鈔本，為《四庫全書》及《拜經樓叢書》所據，均為足本。這次整理，以《學津討原》本為底本，校以《粵雅堂叢書》本（簡稱粵雅堂本）、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本（簡稱四庫本）、上海圖書館藏明鈔本（簡稱明鈔本）及錄有黃丕烈校記的清鈔本（簡稱黃鈔本）。底本張海鵬所加校記，仍予保留。

目錄

原序	六
甲	七
乙	一七
丙	二八
丁	三七
戊	四九
己	六一
庚	七三
辛	八八
壬	一〇二
癸	一一八

校勘記

原序

〔一〕事實千「千」，明抄本作「若千」。

〔二〕其餘機辯敏悟「其餘」原脫，據明抄本補。

〔三〕假字宮鑰「字」，明抄本作「守」。

先君尚書在章聖朝祥符中，以度支員外郎、直集賢院宰開封。民事多閒，潛心國史，博聞強記，研深覃精。至於前言往行，孜孜念慮，嘗如不及。得一善事，疏於方冊，曠日持久，乃成編軸，命曰《南部新書》。凡三萬五千言，事實千〔一〕，成編五，列卷十。其間所紀，則無遠近，耳目所不接熟者；事無纖巨，善惡足為鑒誠者。忠鯁孝義，可以勸臣子；因果報應，可以警愚俗；典章儀式，可以識國體；風誼廉讓，可以勵節概。其餘機辯敏悟〔二〕，怪奇迴特，亦所以誌難知而廣多聞。《爾雅》為六藝鈐鍵，而采謠誌，考方語。《周詩》形四方風雅，比興多蟲魚草木之類。小子不肖，叨繼科目，嘗踐世宦，假字宮鑰〔三〕。浚涸事休，閱繹家集，因以《新書》次為門類，繕寫淨本，致於鄉曲，以圖刊鏤。昔班氏家有賜書而擅史學，王涯之以左右舊事緘於青箱，卒用名代。敢跂而及，聊緝先志云。子翰林侍讀學士錢明逸序。嘉祐元年十一月十二日。

甲

【二】自武德至長安四年已前「年」，原作「月」，據四庫本改。

【二】至德二年 此條原與上合作一條，據明抄本及黃校本分。

自武德至長安四年已前【二】，尚書左右僕射並是正宰相。初，豆盧欽望拜左僕射，不言同中書門下三品，不敢參議朝政。數日後，始有詔加知軍國重事。至景雲二年，韋安石除僕射，不帶同三品。自後空除僕射，不是宰相，遂為故事。

至德二年【二】，宰相直主政事筆，每人知十日。至貞元十年，又分每人輪一日執筆。

尚書諸廳歷者，有壁記。入相，則以朱點之。元和後，惟膳部廳持國柄者最多，時省中謂之「朱點廳」。

韋夏卿與弟正卿，大曆中同日登制科。皆曰：「今日盛事，全歸二難之手。」

韓昆，大曆中為制科第三等勅頭，代皇異之。詔下日，坐以采輿翠籠，一作龍。命近臣持采仗鞭，厚錫繒帛，以示殊澤。

常袞自禮部侍郎入相，時潘炎為舍人，引麻，因戲之曰：「留取破麻褰著。」及袞視事，不浹旬果除。

【三】畫像皆北面「像」原脫，據黃校本及粵雅堂本補。

凌煙閣，在西內三清殿側。畫像皆北面【三】，閣中有中隔，隔內北面寫功高宰輔，南面寫功高侯王，隔外面次第功臣。

【四】

楊甚愛之「甚」字，明抄本及粵雅堂本均作「苦」。

證聖元年正月，明堂災，重造天冊萬歲殿。二年三月成，號為通天宮。

項斯，始未為聞人，因以卷謁江西楊敬之。楊甚愛之【四】，贈詩云：「幾度見詩詩盡好，及觀標格過於詩。平生不解藏人善，到處逢人說項斯。」未幾，詩達長安。斯明年登上第。

上元中，長安東內始置延英殿。每侍臣賜對，則左右悉去。故直言讜議，盡得上達。李聽為羽林將軍，有名馬。穆皇在東宮，諷聽獻之，聽以總兵不從。及即位，太原擬帥，皆不允，謂宰臣曰：「李聽為羽林將軍，不與朕馬，是必可任。」遂降制。

開元御札云：「朕之兄弟，惟有五人，比為方伯，歲一朝見。雖載崇藩屏，而有睽談笑。是以輟牧人而各守京職，每聽政之後，延入宮中。申友于之志，詠《棠棣》之詩，邕邕如，怡怡如，展天倫之愛也。」

祠部，省中謂之冰去。廳，言其清且冷也。

尚書省，東南向陽通衢，有小橋相承，曰「拗項橋」。言御史及殿中久次者，至此必拗項而望南宮也。

都堂南門道東，有古槐，垂陰至廣。或夜聞絲竹之音，則省中有入相者，俗謂之「音聲樹」。

二十四司印，故事，悉納直廳。每郎官交印時，吏人懸之於臂以相授，頗覺為繁。楊虔州虞卿任吏部員外郎，始置匱加鐫以貯之，人以為便。至今不改。

始無笏囊，皆標笏於馬上。張曲江清瘦不任，乃置笏囊。

秘書省內落星石，薛稷畫鶴，賀知章草書，郎餘令畫鳳〔五〕，相傳號為四絕。元和中，

韓公武為校書郎，挾彈中鶴一眼，時人乃謂之五絕。又省之東即右威衛，荒穢摧毀。其大廳逼校書院〔六〕，南對御史臺，有人嘲之曰：「門緣御史塞，廳被校書侵。」

曹確、楊收、徐商、路巖同秉政，外有嘲之曰：「確確無餘事，錢財總被收，商人都不管，貨路幾時休？」

〔六〕 其大廳逼校書院「書」原作「正」，據明抄本改。

李林甫寡學〔七〕，中表有誕子者，以書賀之云：「知有弄麋之慶。」

鄭注鎮鳳翔，皆擇貞正之士以為幕席，亦欲遏其邪行。及注敗，皆為監軍所誅。

溫大雅，武德中為黃門侍郎，弟彥博為中書侍郎。高祖曰：「我起義晉陽，為卿一門耳。」後弟大有又除中書侍郎。大有一作彥博。

中書省有盤石。初，薛道衡為內史侍郎，常踞其石草詔。後，孫元超每見此石，未嘗不泫然。

施肩吾與趙嘏同年，不睦。嘏舊失一目，以假珠代其睛〔八〕，故施嘲之曰：「二十九人同及第，五十七隻眼看花。」元和十五年也。

女道士魚玄機，住咸宜觀，攻篇什。殺婢綠翹，甚切害，事敗弃市。

崔四八即慎由之子，小名緇郎。天下呼油為麻膏，故謂之「麻膏相公」。

〔五〕

郎餘令畫鳳「餘令」原作「令餘」，據《舊唐書》卷一八九下《郎餘令傳》及《歷代名畫記》卷九改。

〔六〕

其大廳逼校書院「書」原作「正」，據明抄本改。

〔七〕

李林甫寡學「學」原作「薄」，據明抄本及四庫本改。

〔八〕

以假珠代其睛「睛」原作「精」，據明抄本及四庫本改。

開元中，岐、薛以下，輪日載筆於乘輿前，作《內起居注》，四季朱印聯名，牒送史館。至天寶十載季冬，已成三百卷。率以五十幅黃麻為一編，雕檀軸紫鳳綾表，遂別起大閣貯之。逆胡陷西京，先以火千炬焚是閣，移時灰滅。故實錄百不叙及一二。

小許公從工部侍郎除中書舍人，一本作侍郎。便供政事食，明日加知制誥。一本重「制誥」二字。舍人有政事食，自此為始。

【九】
楊嗣復「楊」字原脫，據四庫本補。

【一〇】
亦不合置於近密「置」原作「致」，粵雅堂本作「職」，據黃校本改。

【一一】
父之名又同音字別「字」原作「名」，據四庫本改。

【一二】
少與魯郡諸生隱徠山「郡」原作「人」，「徠」原作「來」，據粵雅堂本改。

太和中，上自延英退，獨召柳公權對。上不悅，曰：「今日一場大奇也。楊嗣復【九】、李珣道張諷是奇才，請與近密官。鄭覃、夷行即云是姦邪，須斥之於嶺外。教我如何即是？」公權奏曰：「允執厥中。」上曰：「如何是允執厥中？」又奏：「嗣復、李珣既言是奇才，即不合斥於嶺外。鄭覃、夷行既云是姦邪，亦不合置於近密【一〇】。若且與荆、襄間一郡守，此近於允執厥中。」旬日又召對，上曰：「允執厥中，向道也是。」張遂為郡守。

賈曾除中書舍人，以父名忠，固辭之。言者以中書是曹司名，父之名又同音字別【一一】，於禮無嫌。曾乃就職。

開元七年，賜百僚射。金部員外盧虞、職方郎中李畬俱非善射，箭不及堞，而互言工拙。畬戲曰：「與盧箭俱三十步。」左右不曉，畬曰：「畬去堞三十步，盧箭去畬三十步。」李白，山東人，父任城尉，因家焉。少與魯郡諸生隱徠山【一二】，號「竹溪六逸」。天寶中，游會稽，與吳筠隱剡中。筠徵赴闕，薦之於朝，與筠俱待詔翰林。俗稱蜀人，非也。

今《任城令廳石記》，白之詞也，尚在焉。

江西私釀酒，法尤嚴。王仲舒廉察日，奏罷之。

宰相門下省議事，謂之政事堂。永淳中，裴炎為中書令，始移就中書省，政事印亦改中書門下之印。

開元中，花萼樓大酺，人衆莫遏。遂命嚴安之定場，以笏畫地，無一輩敢犯。

盧攜常題司空壁云：「姓氏司空貴，官班御史卑。老夫如且在，不用嘆屯奇。」

龍朔中楊思玄恃外戚，典選多排斥選士。為選人夏彪訟之御史中丞郎餘慶，彈奏免官。許南陽曰：「故知楊吏部之敗。」或問之，許曰：「一彪一狼，共看一羊。不敗何待？」

【二三】
盡一巨觥而去「觥」粵雅堂本作「艦」。

【二四】
朱玫秉政「玫」原作「玟」，據《舊唐書》卷一七五《朱玫傳》改。

開元皇帝為潞州別駕，乞假歸京。值暮春，戎服臂鷹於野次。時有豪氏子十餘輩，供帳於昆明。上時突會座中，有持酒船唱令曰：「今日宜以門族官品。」至上，笑曰：「曾祖天子，祖天子，父相王。臨淄郡王李某。」諸輩驚散。上聯舉三船，盡一巨觥而去【二三】。

襄王僭偽，朱玫秉政【二四】，百揆失序。逼李拯為內署，拯常吟曰：「紫宸朝罷綴鸞鸞，丹鳳樓前駐馬看。唯有終南山色在，清明依舊滿長安。」拯終為亂兵所殺。

武德七年，遣刑部尚書沈叔安攜天尊像賜高麗。仍令道士往彼講《道德經》。自先天初至開元十五年，儀同者四人：姚崇、宋璟、王同皎、王毛仲。

唐法：親王食封八百戶，有至一千戶；公主三百戶；長公主五百戶，有至六百戶。

【一五】

故趙縱之奴當干論縱陰事

「千」四庫本及粵雅堂本作「千」，「論」四庫本作「許」。

【一六】

縱即郭令公之婿「公」字

原脫。據《舊唐書》卷一二〇《郭子儀傳》補。

【一七】

矧字或帶戎 粵雅堂本「字」作「畫」，「戎」作「戈」。

【一八】

奏杖殺之 黃校本及粵雅堂本「奏」上俱有「誣」字。

【一九】

其齒存者不過三四「過」原作「可」，據粵雅堂本改。

【二〇】

使南霽雲詣賀蘭進明乞救兵「南霽雲」原作「許遠」，據四庫本及粵雅堂本改。

唯太平、相王踰此制。

黃巢入青門，坊市聚觀。尚讓慰曉市人，曰：「黃王為生靈，不似李家。」其悖也如此。

長安令李濟得罪，因奴。萬年令霍晏得罪，因婢。故趙縱之奴當干論縱陰事【一五】，張鎰疏而杖殺之。縱即郭令公之婿【一六】。

建中末，姚況有功於國，為太子中舍人。旱蝗之歲，以俸薄不自給，而以餒終，哀哉。田神功，大曆八年卒於京師，許百官弔喪。上賜屏風、衾褥於靈座，并賜千僧齋以追福。至德以來，將帥不兼三事者，哀榮無比。

柳渾，舊名載，為朱泚所逼。及克復，上言曰：「頃為狂賊點穢，臣實耻稱舊名，矧字或帶戎【一七】，時當偃武，請改名渾。」渾後入相，封宜城公，謂之「柳宜城」。

韋覲著《易蘊》，甚有奧旨。覲，見素孫。

郭令公終始之道無缺焉，惟以譖怒判官張譚，奏杖殺之【一八】，物議為薄。

張巡每戰大呼，牙齒皆碎。及敗，尹子奇視之，其齒存者不過三四【一九】。初守寧陵也，使南霽雲詣賀蘭進明乞救兵【二〇】。進明大宴，霽雲不下咽，自嚙一指示信【二一】。進明終不應，以至於破。

貞觀中，擇官戶、蕃口之少年驍勇者數百人，每出游獵，持弓矢於御馬前射生。令騎